

上海市宝山区月浦镇人民政府文件

宝月府〔2022〕6号

上海市宝山区月浦镇人民政府关于报批 《上海市宝山区月浦镇郊野单元（村庄）规划 （2017-2035年）》沈家桥村规划调整村庄设计 的请示

宝山区人民政府：

我镇组织编制的《上海市宝山区月浦镇郊野单元（村庄）规划（2017-2035年）》已于2019年底批复，由于当时乡村振兴示范村创建开始启动，产业导入尚未成熟，村庄规划中很多布局不甚理想。为坚决贯彻中央乡村振兴目标要求，更好地开展乡村振兴创建工作，结合不断导入的产业需求。我镇拟对正在开展的部分村落村庄规划进行调整。

一、调整范围

此次调整范围为沈家桥村行政村村域范围，东接盛桥社区，

西邻聚源桥村，北侧大致以五岳河为界，与盛星村隔水相望，南邻月狮村，总面积约为 148.13 公顷。其中规划钱陆路以北，石太路以南的区域为盛桥社区，总面积约为 61.68 公顷。其余一部分区域属于上海市宝山区月浦镇郊野单元 BSYPJY01 聚源桥-沈家桥乡村单元，总面积约 36.25 公顷；一部分区域属于上海市宝山区月浦镇郊野单元 BSYPJY05 其他乡村单元，总面积约 8.18 公顷；一部分区域属于上海市宝山区罗泾镇郊野单元 BSLJJY19 沈家桥村-新丰村乡村单元，总面积约 42.02 公顷。

二、调整必要性

本次沈家桥村为把握城乡发展格局重要变化的机遇，培育农业农村新产业新业态，打造农村产业融合发展新载体新模式。结合当地资源，顺应月浦镇总规和月浦镇郊野单元规划，重点发展智慧田园片区，打造生态修复+创意园区的生态转型片区。推动要素跨界配置和产业有机融合，让本村一二三产业在融合发展中同步升级、同步增值、同步受益。

沈家桥村作为上海市第四批乡村振兴示范村，为了调整农村产业结构，提高村民生活水平，提升乡村风貌，引入了众多商业服务业项目，发展旅游服务、亲子项目、林下体育文娱商业，并与月狮村、聚源桥村实现三村联动，置入部分特色功能。

为此，该方案对原规划中大面积难以推出的集中商业地块进行了化整为零，根据引入的产业，精准点状供地。具体细节见调规方案文本。

该规划在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乡村处大力支持下，经多次征求相关专家和各委办局及各部门意见，已通过专家评审，并已根据专家评审征询意见深化设计成果。为尽快落实该区域产业落地，加快推进该区域乡村振兴实施，恳请区政府尽快审阅月浦镇沈家桥村郊野单元规划调整村庄设计申请，望予批复。

特此请示！

上海市宝山区月浦镇人民政府

2022年8月12日

月浦镇党政办公室

2022年8月17日印发

(共印4份)